

永宁公墓墓穴建设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NJSTZC-2024-0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

一、招标条件

本永宁公墓墓穴建设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南京市浦口区永宁街道侯冲社区居民委员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
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永宁公墓墓穴建设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永宁公墓墓穴建设工程:

1.1 投标人的基本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磋商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三个月)的财务审计报告或会计报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磋商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增值税, 或营业税, 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 并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5) 参加磋商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磋商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后附件)。

1.2 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1) 投标单位资质和等级: 具有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三级(含)以上资质, 同时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 项目经理资质类别和等级: 具有注册建造师证书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资质, 同时具有《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证)(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以及社保机构出具的近6个月(2023年10月至2024年3月)投标人为其连续缴纳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材料并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 以上同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4-17 09:00到2024-04-23 16:00

获取方式：邮寄方式（不现场发售），投标人将规定的报名资料扫描件发至代理机构电子邮箱（njst2022@163.com）。经代理审核合格后，支付文件费用后，招标文件发出。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4-29 09:3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4-29 09:30

开标地点：南京市浦口区顶山街道明发城市广场23栋2201室

七、其他

永宁公墓墓穴建设工程的潜在投标人应以邮箱形式联系招标代理机构进行线上报名并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04月29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编号：NJSTZC-2024-01

1.2 项目名称：永宁公墓墓穴建设工程

1.3 招标方式：竞争性磋商

1.4 预算金额：48万元

1.5 最高限价：460262.02元，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报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1.6 招标需求：因永宁街道殡葬需求，结合永宁公墓现状墓穴存量紧张，为解决民生需求、化解矛盾，永宁公墓拟在殡葬用地上新建墓穴。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1.7 合同履行期限：60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的基本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磋商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三个月）的财务审计报告或会计报表）；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磋商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并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5）参加磋商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磋商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后附件）。

2.2 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1) 投标单位资质和等级：具有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三级(含)以上资质，同时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 项目经理资质类别和等级：具有注册建造师证书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资质，同时具有《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证）（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以及社保机构出具的近6个月（2023年10月至2024年3月）投标人为其连续缴纳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材料并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以上同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4 拒绝下列投标人参加本次磋商活动：

(1) 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磋商活动；

(2) 凡为磋商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磋商活动；

(3) 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并保存。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如本项目接受)且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三、获取磋商文件

3.1 招标文件出售金额：人民币100元/套，售后不退；微信或支付宝二维码通过邮箱发送；

3.2 招标文件出售日期：2024年04月17日至2024年04月23日为止，每天9：00-11：00，14：00-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3.3 报名资料（提供下列材料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1)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若法定代表人报名，则无需提供授权委托书）；

(3)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若法定代表人报名，则提供法人身份证正反面）；

(4) 报名登记表（公告下方自行下载）。

3.4 招标文件出售方式：邮寄方式（不现场发售），投标人将3.3规定的报名资料扫描件发至代理机构电子邮箱（njst2022@163.com）。经代理审核合格后，支付文件费用后，招标文件发出。

四、响应文件提交

4.1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开始时间：2024年04月29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04月29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4.2 地点：南京市浦口区顶山街道明发城市广场23栋2201室。届时请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携带身份证原件出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同时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3 响应文件份数：纸质版响应文件一式叁份（壹份正本、贰份副本），电子版响应文件壹份（电子版须为投标文件正本的PDF扫描件，扫描件内容应与纸质文件完全一致。文件

名建议修改为公司名+项目编号简写、U盘形式，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当纸质正本文件与副本、电子版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辅助评标和存档，投标人须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每份纸质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五、开启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4年04月29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南京市浦口区顶山街道明发城市广场23栋2201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7.1 集中现场考察或答疑：招标人不组织。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南京市浦口区永宁街道侯冲社区居民委员会

地址：南京市浦口区永宁街道侯冲社区

联系人：胡工

联系电话：025-58221101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南京顺天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浦口区顶山街道明发城市广场23栋2201室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13739180571

本次招标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jszbtb.com/#/newindex>)”上发布,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jszbtb.com/#/newindex>)”发布的信息更正公告，如未及时关注本网站公告导致延误投标，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南京市浦口区永宁街道侯冲社区居民委员会

地 址：南京市浦口区永宁街道侯冲社区

联 系 人：胡工

电 话：025-58221101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南京顺天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浦口区顶山街道明发城市广场23栋2201室

联系人：王工

电话：13739180571

电子邮件：njst2022@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王俊（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投标报名登记表

项目编号：NJSTZC-2024-01

项目名称：永宁公墓墓穴建造工程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单位地址	
公司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人	
联系方式	
邮箱	
备注	

日期： 年 月 日